

【3 月份金邊、宿霧飛航日期、曼谷機場轉機規定】

2021/3/04 MAR21-02 版

【3 月份金邊、宿霧飛航日期】

行程	班號	飛航日	起降時間
TPE-PNH	BR265	3/5、3/12、3/17、3/19、 3/24、3/26、3/31	08:45-11:25
PNH-TPE	BR266		12:45-17:05
TPE-CEB	BR281		07:10-10:05
CEB-TPE	BR282	3/19、3/26	11:10-14:00

歡迎多加利用。上述詳細航班資訊，請以 GDS 系統提供為主。

【曼谷機場轉機規定】

自泰國當地時間 2021 年 3 月 1 日起，允許旅客搭乘國際航班經由曼谷蘇旺那蓬（BKK）國際機場過境/轉機銜接另一國際航班。每位旅客（不論國籍）須必備下列三項文件，方能符合此案轉機資格：

1. 適航證明(出境航班表定起飛時間(STD)前 72 小時內所檢驗且核發的)
2. COVID-19 RT-PCR 陰性檢測證明(出境班機表定起飛時間(STD)前 72 小時內所核發的，並僅接受 RT-PCR 類型檢測)
3. 旅行醫療保險（全球或涵蓋泰國），涵蓋 COVID-19 疾病的醫療費用，以保障投保人於停留泰國期間衍生之醫療行為或花費，承保金額不少於 100,000 美元(保單文件建議紙本列印)

附註：

- 在 BKK 過境期間停留在原機上的過境(transit)旅客不需要提供上述三種文件，但目的地所要求之旅行文件，仍是不可豁免。
- 泰方所要求之 COVID-19 陰性檢測證明是採 RT-PCR 類型檢測，若旅客目的地國家要求其他採檢方式的 COVID-19 陰性證明，旅客必須額外備足。
- 旅客的預訂必須在同一 PNR 中顯示所有轉機航班的詳細信息，以便機場能查看所有航班的詳細信息。兩航班間的過境/轉機的時間不得超過 12 小時。